

# 关于对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的重组问询函

中小板重组问询函（需行政许可）【2015】第 21 号

##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24 日，你公司直通披露了《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我部对上述披露文件进行了形式审查，请从如下方面予以完善：

1、报告书披露，南极电商（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极电商”）收入主要为授权的品牌服务和标牌使用收入。请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品牌服务费及标牌使用费收入的具体确认方式、收入确认的依据及合理性，并请会计师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报告书披露，2014 年度南极电商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50 万元，而 2013 年度为 8009 万元。本次重组中，南极电商股东承诺 2015 年税后扣除非经常性净利润为 1.5 亿元，请详细说明 2014 年业绩较 2013 年波动较大的原因，2015 年承诺业绩可实现的依据和合理性。

3、报告书披露，南极电商存在同时对授权生产商采购和销售的行为，南极电商向授权生产商提供品牌授权服务，收取标牌使用费和品牌服务费；同时，南极电商还经营南极人品牌的货品销售业务，故需要向部分授权生产商进行采购。请补充说明前述存在同时对授权生

产商采购和销售的行为是否会导致收入、成本虚增，并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报告书披露，南极电商 100% 股权评估值为 23.44 亿元，其经审计的母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35 亿元，评估增值率为 599.36%，请补充说明南极电商评估增值率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5、报告书披露，2012 年至 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4,326.17 万元、5,110.16 万元、5,635.55 万元和 6,810.95 万元，分别占当年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8.04%、17.07%、14.06% 和 16.87%，请详细说明各报告期末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报告书披露，2012 年至 2014 年末及 2015 年 6 月 30 日，南极电商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6,880.74 万元、11,804.00 万元、13,684.08 万元和 11,979.0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70%、39.43%、34.14% 和 29.68%，占相应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9.44%、42.19%、50.03%、105.02%，请详细说明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原因，并请独立财务顾问核查并发表专业意见。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9 月 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对外披露并报送我部。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5年8月28日